

证券代码：836609

证券简称：新唐设计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
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15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0-003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0年5月7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50.07%股份的股东李红兵书面提交的《关于变更公司营业范围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，请在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为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拓展公司营业范围，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了冶金行业的工程设计及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、施工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设备运行、维修、备品备件的技术与管理服务；节能的技术咨询服务等两项业务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的公告，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0-009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李红兵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李红兵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财务结算报告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- （五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议案
- 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- 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八）审议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- 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增加公司营业范围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案函》

山西新唐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8 日